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函

地址：100210 臺北市福州街15號
承辦人：藍芳華
電話：(02)2321-2200 分機：8891
傳真：23414060
電子信箱：fhlan@moea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經統字第114008076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總處函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修正行業統計分類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
一月一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4年12月12日院授主統法字第1140301216號函
辦理（原函影本如附）。

正本：經濟部所屬各幕僚單位、經濟部所屬各行政機關、經濟部所屬各事業機構

副本：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



114/12/15

1140025916